



# The Linguistic Interpretation of the Meaning of "Wife" and Its Significance of National Culture

Xiao Jiugen<sup>1,\*</sup>, Li Wenjin<sup>2</sup>

<sup>1</sup>New Media College, Jiangxi University of Software Technology, Nanchang, China

<sup>2</sup>Jiangxi College of Applie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Nanchang, China

## Email address:

jxsdxjg66666@sina.com (Xiao Jiugen)

\*Corresponding author

## To cite this article:

Xiao Jiugen, Li Wenjin. (2024). The Linguistic Interpretation of the Meaning of "Wife" and Its Significance of National Culture. *Science Innovation*, 12(6), 105-108. <https://doi.org/10.11648/j.si.20241206.13>

**Received:** 24 October 2024; **Accepted:** 8 November 2024; **Published:** 14 November 2024

**Abstract:** The meaning of words is a reflection of social life and national culture, and the development and changes in social life and national culture will lead to changes in word meanings. The evolution of the meaning of "wife" illustrates this point. In today's society, with the improvement of women's status the old habit of "male superiority and female inferiority" in the family has been changed. "Wives" not only have more saying but even have absolute-making power. A new pattern of "female high and male low" is forming. Based on this, we comprehensively and deeply review the development and changes in meaning of "wife" using methods such as diachronic investigation, aiming to reveal its hidden social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This is greatly beneficial to both understanding word and practical teaching. It can be said that the transformation of word meanings is closely related to social life and national culture. Without the carrier of language symbols, social culture cannot be sustained; similarly, without the content of social culture, language symbols would cease to exist.

**Keywords:** "Wife", Linguistic Significance, National Cultural Meaning

## “妻子”义的语言学解读及其民族文化意义

肖九根<sup>1\*</sup>, 李文瑾<sup>2</sup>

<sup>1</sup>江西软件技术大学新媒体学院, 南昌, 中国

<sup>2</sup>江西应用科技学院, 南昌, 中国

## 邮箱

jxsdxjg66666@sina.com (肖九根)

**摘要:** 词义是社会生活与民族文化的反映, 社会生活与民族文化的发展变化无疑会带来词义的改变, “妻子”义的演变就说明了这一点。当今社会, 随着女性地位的提高, 家庭中一改过去“男尊女卑”旧习, “妻子”不仅具有更多的话语权, 甚至还拥有绝对的决策权, 一个“女高男低”的新格局正在形成。基于这一点, 我们以历时考证等方法全面而深入地审视“妻子”义的发展变化, 旨在揭示其隐含的社会文化意义, 这无论对词义理解还是实际教学, 均大有裨益。可以说, 词义的嬗变既与社会生活息息相关, 又同民族文化密不可分。如果没有语言符号这一载体, 社会文化就无以承载; 同样, 没有社会文化这一内容, 语言符号也就不复存在。

**关键词:** “妻子”, 语言学意义, 民族文化意义

## 1. 引言

社会变化也会促使语言发生变化,只是其变化的速度慢一时察觉不出来而已。不过,随着时代的变迁,语言的差异性还是能够显现出来,不仅外部形式发生了变化,其内部结构如语音、词汇、语法等方面也会出现新质成分。在其内部结构中,语音、语法相对稳定,而词汇与社会生活直接关联,是一个社会的晴雨表,因而发展最快,总是处于变化之中。词汇不单直接而快速地反映社会生活,就连人们思想观念的细微变化也能真实地反映出来。现代语言学认为,词汇系统的变化除了新词产生、旧词消亡以及词语替换之外,它还会带来词义的变化,而词义的变化可以通过词义的扩大、缩小或转移中的任何一种方式来实现。[1]同时,词义的变化也会带来某种文化意义的变化。

为了阐明这一点,我们以“妻子”为例探讨其语义演变及其变化中所折射的民族文化意义,这不论对词义理解还是实际教学均大有裨益。不过,通过对文献穷尽式的披阅,有关“妻子”方面的最新研究仅见两篇:一篇是有的学者(2022)通过中国电影从历时发展的视角研究妻子形象的嬗变与重构问题;[2]另一篇是学者(2024)以清蒲松龄《促织》从共时平面的方面分析旧时传统女性成名之妻如何从一个被压迫者变为压迫者,以此反映其人伦关系内部焦虑和矛盾冲突的文化意义。[3]

## 2. “妻子”义的语言学解读

以“妻”与“子”组合表示“男子婚配”义,那是后来的事情。古汉语中,“妻”最早以单音词的形式出现,有“男子婚配”“婚嫁”“娶为配偶”等义项,后又泛指“男子的配偶”,不一定是“婚配”。显然,几个义项中,“男子婚配”是其本义,其他各项当属衍生义。《说文·女部》释“妻”云:“妇与夫齐者也。又,持事,妻职也。七稽切。”[4]清段玉裁注之:“妻,妇与己齐者也;妻齐以叠韵为训。”[5]《广韵》亦释之:“妻,齐也。”[6]《说文》中的“妻”下还有一个上下结构的古字,即由上“齐”下“妻”构成的古体字,段玉裁认为那是“妻”的本字,后来简化成“妻”了。从“持事,妻职”这一义项可以看出,女性成了男子之妻,就要担负起治家理业职责,此正是“妻”之本义。《易经》云:“女正位乎内,男正位乎外。”汉桓宽《盐铁论》亦云:“夫男耕女绩,天下之大业也。”大概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妻”“齐”古音十分相近,似存双声迭韵关系。“妻”的“七稽切”与“齐”的“徂兮切”反切上字“七”与“徂”近似双声,只是不易看出而已。也就是说,“妻”的反切上字“七”是“清”母,一个清声母字;“齐”的反切上字“徂”,《说文》注之“全徒切”,[4]是“从”母,一个浊声母字。尽管二者声母一清一浊,但其发音部位相同,都是齿头音,而且当“从”母浊音清化之后,其平声细音字声母演化则与“清”母字合流成同声母tch,故“七”与“徂”实属双声字。而“妻”“齐”的反切下字“稽”与“兮”完全同韵,均为蟹摄开口四等平声齐韵。因“妻”与“齐”有双声迭韵关系,故《说文》以“齐”析“妻”义也就顺理成章了。

作为“男子婚配”义之“妻”,最早出现于《易经》。例如:

- (1)九三,舆说辐,夫妻反目。(《易经·小畜》)
  - (2)入于其宫,不见其妻。(《易经·系辞下》)
- 之后,其它文献不乏其例:

- (3)取妻如之何,必告父母。(《诗经·南山》)
- (4)弃侯之子,卫侯之妻。(《诗经·硕人》)
- (5)取妻如何,匪媒不得。(《诗经·伐柯》)
- (6)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孟子·离娄下》)
- (7)妻者,齐也,与夫齐体。(汉·班固《白虎通·嫁娶》)

以上各例中的“妻”皆指“男子婚配”。例(1)中的“夫妻”是一个短语,是“夫”与“妻”的配对,至今还沿用这一说法;例(7)的“齐体”为“匹配”义,意即“妻”与“夫”是匹配的;这匹配中的“妻”,是经“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明媒正娶的“婚配”,亦即正妻,这也正是例(3)至(6)的反映。

作为“男子婚配”之义的“妻子”,最初是一个短语结构,指的是“妻”和“子女”。那么,这一短语后来又怎么演变为偏义词呢?

根据丁崇明先生的研究,“妻子”这一称谓语的出现是晚于“妻”的。“妻子”最早出现于《左传》,一个联合短语,是“妻”和“子女”的意思。[7]实际上,“妻子”这一短语结构形式,最早应出现于《诗经》而非《左传》之中,仅是用例很少而已。例如:

- (8)妻子好合,如鼓琴瑟。兄弟既翕,和乐且湛。(《诗经·棠棣》)

从其上下相对的句式结构看,“妻子”与“兄弟”均为联合短语。毫无疑问,此例中的“妻子”也应是“妻”与“子女”之意了。

事物的发展变化总是带有一定的规律性,语言中的新词语或新成分产生也不例外。当“妻子”这一新的结构短语出现时,其用例显然是很少的,尔后才会逐渐多起来。所以,在《诗经》之后的《左传》等历代文献中,“妻子”这一短语结构形式就大量出现了。例如:

- (9)若背其言,臣死,妻子为戮,无益於君,不可悔也。(《左传·文公十三年》)
- (10)郤犇与长鱼矫争田,执而梏之,与其父母妻子同一轘。(《左传·成公十七年》)
- (11)凡冯尸者,父母先,妻子後。(《礼记》)
- (12)不听吾言,身死,妻子为戮。(《国语·越语下》)
- (13)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孟子·梁惠王上》)
- (14)今也,制民之产,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孟子·梁惠王上》)
- (15)复称父母妻子眷属。(《大悲莲华经》)

以上例句,“妻子”均指“妻”和“子女”,是一个短语。除例(9)和(12)外,例(10)、(11)、(13)、(14)、(15)中的“妻子”均与“父母”相映衬,正是例(13)、(14)凝成了如成语“妻离子散”“畜妻养子”这样的固定结构。

确实,随着时代的变迁,词义也会发生变化。大约唐代,“妻子”义有所发展,其中“子”的实义始现弱化,渐至语法化了,这就使“妻子”的词义外延缩小,仅偏指“妻”而无“子女”之义了。其时,“妻子”始为“男子配偶”称谓语,然后以其作男子配偶称谓语的逐渐多了起来。例如:

- (16)结发为妻子,席不暖君床。(唐·杜甫《杜诗文集》)
- (17)妻子山中哭向天,须公柝上追风骠。(唐·杜甫《杜诗文集》)
- (18)出门妻子强牵衣,问我西行几日归?(唐·李白《李白诗全集》)
- (19)君身招罪累,妻子成快活。(唐·道翘《寒山诗》)
- (20)只听得娘子叫道:“清平世界,如何把我良人妻子关在这里?”(明·施耐庵《水浒传》)

(21)李小二就请林冲到家里坐定，叫妻子出来拜了恩人。（明 施耐庵《水浒传》）

(22)梁中书喝道：“如何说得过！你在梁山泊时，若不通情，如何住了许多时！见放着你的妻子并李固出首，怎地是虚？”（明 施耐庵《水浒传》）

(23)有个妻子杨氏，年二十四岁。（明 洪楸《清平山堂话本》）

以上例句只有“妻室”义，皆为偏义结构，是“男子配偶”的称谓语。由于“妻子”在唐代处于转型或过渡期，所以其表现的结构形式或是联合短语，或为偏义复词。如柳宗元《愬螭文》“父母孔爱，妻子嬉兮”中的“妻子”，就是一个短语，指“妻”和“子女”。这一点在杜甫诗句中也很明显，如《闻官军收河南河北》：“却看妻子愁何在，漫卷诗书喜欲狂。”以诗人其时所处的语境来说，“妻子”是包括“妻”与“子女”在内的；《兵车行》：“爷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句中“妻子”与“爷娘”相对，其义无疑也是指“妻”与“子女”。白居易也有类似的诗句，如《自喜》：“身兼妻子都三口，鹤与琴书共一船。”其义不言自明。从上述(16)至(23)偏义结构的例句中，我们可以探寻“妻子”词义发展演变的一些线索。在其还未完全转型或成熟时，并存着两可情形，出现过胶泥状态，这表明词义的演变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从那时起，尽管“男子配偶”的“妻子”这一称谓语使用多起来了，但这不等于已经固定下来了。事实上，清代也还出现过那种短语结构的情形。如清 严有禧《漱华随笔 吴门贫妇》：“吴门一人家，有妻子而极贫。”句中的“妻子”仍是一个短语结构形式。因此，可以这样说，只有到了现代，“妻子”才真正成为男子合法婚配的通称语。例如：

(24)但我和妻子都是慢慢地，稳稳地，走得很仔细，好像我背上的同她背上的加起来，就是整个世界。（莫怀戚《散步》）

(25)李先生是1984年初经朋友介绍和现在的妻子认识，3个月后就结婚了。（2004《北京晨报》）

(26)丈夫在家发奋图强、勤劳致富，二十年后妻子起诉离婚要求分割夫妻财产。（2011《南方日报》）

当然，在特定语境下，有些学者刻意引用“妻子”的古义，这种情况就另当别论了。

### 3. “妻子”义所折射的民族文化意义

词义是民族文化的产物。因此，称谓语不是单纯的一个语用单位或语法单位，还是蕴含着民族社会丰富内容的一个文化符号。它显现人的社会属性，其人际关系的价值观念，与整个社会政治文化背景和传统习惯密切相关。[8]

从“妻”的造字法看，甲骨文中的“妻”字犹如一个人用手（又）抓住女人的头发状，[9]金文也是类似形象，这与古代抢婚习俗有着非常紧密的联系。众所周知，古代抢婚是在晚上进行的，所以婚姻的“婚”字与“女”和“日暮”联系在一起，显然这是古代抢婚习俗的真实写照。对此，有人作过这样的阐释：“上古有掳掠妇女以为配偶之俗，是为掠夺婚姻。甲骨文‘妻’字即此掠夺婚姻之反映。”[10]在母系社会向父系社会过渡时期，部落与部落之间发生相互抢婚为妻这样的社会现象，是历史发展的必然。从表面上看，部落抢婚是其时的一种婚姻形态，而实质上其深层原因是父系社会男子地位提高之后，不愿再到妻家一方去服役，

于是便采取强制性或半强制性的手段，将那不肯别离娘家的女子掠抢到男方家来；另一深层原因还在于抢婚是其时部落之间为增加本部人口或增强自身力量所采用的一种掠夺性手段。《易经 爻辞》对这一抢婚习俗作了形象的描绘：“乘马班如，泣血涟如，匪寇婚媾。”抢婚在世界许多民族中（如希伯来、阿拉伯、希腊等）都曾发生过。今天，我国的一些少数民族（如景颇族、傣族、瑶族等）也还保留着这一习俗。

任何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那种以强力手段抢夺女子的婚姻形式，虽有其野蛮的一面，但在某些方面也促进了社会的进步，它是母系社会向父系社会、对偶婚向一夫一妻制过渡的重要标志，这正如恩格斯在论及历史上“抢婚”现象所说的那样：“随着对偶婚的发生，便开始出现抢劫和购买妇女的现象，这是发生了一个深刻得多的变化的普遍迹象。”[11]因为“妻”是掠抢而来的，是一种掠夺品，其社会地位之低是不言而喻的。《礼记 曲礼下》载：“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庶人曰妻。”它表明，卑贱的庶人之“妻”是毫无地位可言的，就如《释名》所言：“士庶人曰妻。妻，齐也。夫贱不足以尊称，故齐等言也。”由于“妻”的地位低下，古时丈夫对人称妻子为“敝房”“糟糠”“拙荆”，甚至还有“贱婢”“丑妇”“娼妇”“荡妇”等骂语。无独有偶，深受我国宗法思想影响的韩国，古时男子对妻子也有类似的贬称，如“졸처(拙妻)”“우처(愚妻)”“형처(荆妻)”等。[12]实际上，就连一贯标榜“自由、平等、博爱”的西方国家，古时男子也存有歧视妻子的偏见，显示出傲慢的态度，贬称“妻”诸如“my excess baggage（我的包袱）”“headache（麻烦鬼）”“old hen（老妓女）”之类。[13]

“妻子”的出现，尽管它把“妻”和“子”结合在一起，但对女性的地位还是没有多大的改观。“子”是象形字，像是一个已成形的婴儿。甲骨文中，“子”是一个胎儿从母体降生时的形象，金文也是胎儿现露头颅之形，[14]故其本义为“婴儿降生”，引申为“孩子”，也即子女。后来，“子”演变为专指“儿子”，由此衍生出“男子”义。“子”曾一度又成了有学问男性的美称或尊称，如孔子、孟子、墨子等。可见，“子”的地位之高，在古代“妻”是望尘莫及的。

当下，在人们看来，女性和小孩是社会的“弱势群体”，理应受到社会的保护。而古代，女性甚至连“弱势群体”的资格都够不上：一没有人身自由，女性常被当作物品任意出卖或赠给别人；二没有社会地位，“男尊女卑”“嫁夫从夫”的宗法礼教剥夺了女性的社会地位和人格尊严，“妻”只不过是“夫”的从属品；三没有生存能力，宗法社会的“女主内”既无经济权，也无继承权，“妻”唯有依赖“夫”才能生存下去。正因为女性社会地位低下，没有独立的生存能力，这就使之不受尊重而被物化，如人们常以“打彩”“寻花问柳”“玉碎香残”中的“彩”“花”“柳”“玉”“香”等物来代称女性。女性被物化，这无疑是对其极大的侮辱。[15]唐代，女性的地位似乎有所提高，她们可以婚离或改嫁，不再受政府的限制，这在历史上是罕见的。武则天当政时，推行了一系列旨在提高女性地位的政策，具有一定的进步作用，一定程度上冲击了封建社会长期以来所形成的那种“男尊女卑”的观念，女性的地位得到了一些提高，她们不仅能参加一般性的社会活动，还可以参与国家管理，这是当时盛行男子惧内风气的原因。当然，这也只是某种程度的提高，不可能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与此同时，“妻子”的意义

在某种程度上也相应地发生了变化, 由“妻”和“子女”义转而偏指“妻”了, 而“子”则成了其上的依附成分。这样, “妻”的地位“提高”了, “妻子”便凝固为一词而作“男子配偶”的称谓语了, 不过它还未真正成为“男子配偶”的通称语。

新中国铲除了“男尊女卑”“夫为妻纲”之类的宗法制度。在“女人能顶半边天”的旗帜下, 女性走出家门, 走向社会, 当家作了主人。她们不仅可以谈情说爱, 还可以享有受教育以及其它各种权利。她们为社会创造财富, 经济上获得了独立, 人身上获得了自由, 政治上获得了新生, 实现了真正的男女平等。正是这样, “妻子”最终取得了合法的正统地位, 成了“男子配偶”的通称语。

当今的中国, 女性的地位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提升, 丈夫对“妻子”的称谓由过去的歧视性贬称转而变为如今的爱称或尊称, 如“爱人”“亲爱的”“太太”“夫人”“领导”之类的称呼语, 充满着丈夫对妻子浓浓的爱意与真诚的敬重。不仅如此, 随着我国现代女性受教育程度的提高, 一个“女高男低”的新格局正在逐渐形成, 这使女性在婚姻匹配中更强化了自我的优势地位。据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GSS2017)数据显示, 受教育程度较高的女性掌握了更多的经济社会资源, 在家庭内部决策过程中具有更多的话语权, 包括生育意愿与行为的决定权。<sup>[16]</sup>女性地位颠覆性的升迁, 既反映了“妻子”民族语言文化意义的变化, 同时也彰显出社会历史所发生的根本性变革。

#### 4. 结语

毋庸置疑, 语言和文化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著名语言学家萨丕尔(Edward Sapir)曾经说过: “语言有一个底座”, 它“不脱离文化而存在, 就是不脱离社会流传下来的, 决定我们生活面貌的风俗和信仰的总体。”<sup>[17]</sup>还有学者这样认为: “语言在文化中的作用, 不论以何种形式出现, 都有三种作用, 即生成、贮存、留传。……如果说人生活在一个文化的世界里, 那么从形式上看, 文化就是一个语言的汪洋大海。人是语言大海中的生灵, 离开这大海就会失去人的本性——回到动物行列之中。”<sup>[18]</sup>事实确乎如此, 语言是人类独有的社会现象, 是人类区别于其他动物的重要特征, 也是文化生成与传承的重要形式。如果没有语言这一载体符号, 社会文化就无以承载; 同样, 没有社会文化这一物质内容, 语言也就不复存在。因此, 当语言中的词义发生了变化, 其所蕴含的民族文化意义也会随之变化; 反之亦然。一句话, 二者水乳交融, 密不可分, 这从“妻子”义的演变及其所折射出来的民族文化意义, 也证明了这一点。

#### 参考文献

[1] 叶蜚声 徐通锵. 语言学纲要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268-269.

- [2] 姚瑶 张悦心. 中国电影中妻子形象的嬗变和重构 [J]. 牡丹, 2022(20): 50-52.
- [3] 何梓涓. 人伦关系内部的焦虑和冲突——浅析《促织》中的成妻和成子的形象及其文化意义 [J]. 南腔北调, 2024(03): 89-90.
- [4] 臧克和 王平. 说文解字新订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2: 815, 102.
- [5] (清) 段玉裁. 说文解字注 [M]. 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 2002: 614.
- [6] (宋) 陈彭年. 宋本广韵 [M].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5: 23.
- [7] 丁崇明. 男子配偶称呼语的历时演变、功能配置及竞争 [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5(01): 45.
- [8] 赵元任. 语言问题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0: 50.
- [9] 谢光辉. 汉语字源字典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 40.
- [10] 方述鑫. 甲骨文金文字典 [M]. 成都: 巴蜀书社, 1993: 919-920.
- [11]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4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43.
- [12] 丁慧慧. 中韩夫妻称谓发展及其与社会变化的关系 [J]. 今古文创, 2023(30): 135.
- [13] 周斐芳. 从文化视角解读汉英“妻子”称呼语的异同本源 [J]. 宜春学院学报, 2019(11): 58.
- [14] 唐汉. 唐汉解字 汉字与两性文化 [M]. 太原: 书海出版社, 2003: 2-4.
- [15] 周荐 杨娟. 男尊女卑观念在汉语词汇上的反映管窥 [J]. 当代修辞学, 2020(01): 90.
- [16] 徐洋洋 胡耀岭. 婚姻教育匹配对生育意愿与行为的影响研究 [J/OL]. 兰州学刊. <https://link.cnki.net/urlid/62.1015.C.20231221.1239.016>
- [17] 萨丕尔. 语言论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 196.
- [18] 韩民青. 文化论 [M].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168.

#### 作者简介

肖九根, 男, 博士, 江西软件大学教授/江西师范大学教授, 研究方向: 语言文化研究。

李文瑾, 女, 硕士,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讲师, 研究方向: 语言文化教育。